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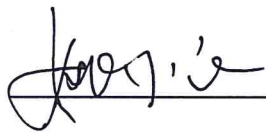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新收入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经过过我们审核确认，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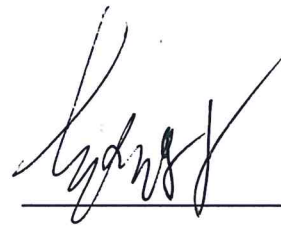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 鹰



姚小民



赵保东

2020年8月11日